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第 5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第 5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六) 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廖桂瑩 	外埔國小畢業。 外埔國中畢業。 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會計事務科畢業。 嶺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畢業。	車籠埔國小 112 年度家長會會長。 長億高中家長會副會長。 光正國中顧問。 臺中市世界獅子會 2021-2022 年度會長。 太平教育發展協會執行長。 車籠埔國小 115 年度志工隊隊長。

政見

里長是地方的守護者，更是里民與政府之間最重要的溝通橋樑，桂瑩沒有華麗的口號，只有為大家打拼的熱誠之心。

【五大幸福承諾・點亮福隆里】
一、幸福和諧、友善共融 : 每年固定舉辦大型親子活動、協助東方大鎮社區受重視 (不被政府邊緣化)、活絡宮廟文化和社區發展協會活動、推廣原住民豐年祭的感恩祈福文化，建立溫馨互動的里鄰關係。
二、環境整潔、綠意永續 : 推動綠化美化，定期進行水溝清淤與消毒，爭取經費修繕公園遊樂設施，打造乾淨舒適的居住環境。
三、治安平安、安心生活 : 重視守望相助和消防知識推廣，以維護治安和保護生命及財產，全面檢視里內監視器與路燈，落實夜間巡邏，維護婦幼及學童安全。
四、關懷弱勢、照顧長輩 : 關懷弱勢族群，落實在地關懷與服務、善用活動中心場地，定期舉辦長者健康講座與共餐活動。
五、傾聽民意、透明服務 : 打造值得信賴的服務團隊，傾聽里民心聲，公開透明行政，建立里民專屬線上反映管道，大小事即時通報快速處理。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0 年 05 月 29 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黃楷能 	光隆國小畢業 長億國中畢業 僑泰高中畢業 修平技術學院專科畢業	1.113 年度福隆里榮獲低碳家園銅級認證。 2.113 年度榮獲特優里長。 3. 前立法委員沈智慧服務處 特助。 4. 前臺中市議員洪金福服務處 秘書。 5. 前立法委員蔡錦隆服務處 助理。 6. 前臺中市議員陳天汶服務處 秘書。

政見

1. 推廣小黃公車，並爭取將路線延伸到 803 醫院。
2. 持續推動道路路面更新，打造更安全宜居的福隆里：一步一腳印，持續改善里內道路環境。針對路面老舊、破損等問題，積極爭取改善與更新，讓鄉親每天行走、騎車、開車，都能更加安全、順暢。
3. 除了道路改善，也持續為福隆里爭取綠化與環境建設，目前已爭取：樟樹 100 棵、花旗木 77 棵、風鈴木 50 棵，持續植樹、守護環境，讓道路更安全、環境更美麗。為了下一代，植樹更有愛；一步一步，把福隆里變得更好！
4. 協助東方大鎮社區爭取社區內，私設通道及公園汙水處理廠等公設產權，保障社區應有的權益及一個安全的居住環境。
5. 協助自強新村共同經營推動社區環境改善與部落營造，融入原住民文化特色，打造兼具文化、特色與人情味的生活環境。讓老社區注入新活力，讓屬於自強新村的故事與文化被看見、被延續。持續努力，一起打造、更具特色、更有溫度的原住民部落！
6. 持續爭取、持續建設、持續服務，讓福隆里的每一天，都比昨天更進步！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80 年 04 月 20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3 賴啓誠 	嶺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畢業。	壹、東方大鎮第三十屆工程委員。 貳、東方大鎮管委會現任監察委員。 叁、東方大鎮現任社區聯誼會會長。 肆、當選 110 年後備軍人楷模。 伍、臺中市太平區體育會副理事長。 陸、臺中市志願服務協會理事。 柒、臺中市政府民政局顧問。 捌、臺中市大坪林關懷協會理事長。 玖、臺中市中古汽車同業公會理事。

政見

1. 爭取里內社區道路改善重舖，照明完善，排水暢通。
2. 推動銀髮兒少社會福利申請補助，關懷弱勢。
3. 定期舉辦里民聯誼活動。
4. 免費律師諮詢服務。
5. 增設公園綠地運動器材與休閒座椅。
6. 設立里辦快速服務機制，馬上辦中心。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8 年 09 月 26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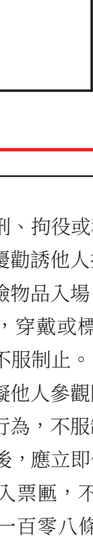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 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 (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第 5 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1703	福隆里活動中心	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光興路 1463 巷 8 號	福隆里	1-4,11-13
1704	東方大鎮社區活動中心	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東方街 14 之 1 號	福隆里	7-10
1705	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臺中市太平區福隆里光興路 1463 巷 12 號	福隆里	5-6,14-15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
勿用私章蓋選票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
法務部網址：https：//www.moj.gov.tw